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3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輔導室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
案 由	修正教儲戶執行規定
說 明	本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(原版本 103 年 8 月 26 日校務會議通過) 已執行多年，部分條文不符現況，提出修正。
具體辦法	附件說明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(草案)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(修正對照)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2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學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單位提案免填
案 由	臺北市立瑠公國中導師遴聘實施要點(草案)
說 明	<p>1.本校導師遴聘實施要點自 109.08.14 修正迄今均未調整，且因校內教師人數跟過去人數相較已明顯落差很大，並為建立導師之任期、年資、輪替、免任等聘任原則更加完善，故提出修正草案。</p> <p>2.本案業於 111 年 6 月 20 日經導師遴選委員會全體委員審核通過。</p>
具體辦法	相關要點如附件(紅字部分)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1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學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單位提案免填
案 由	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設置急難救助慰問金實施辦法(草案)
說 明	本校急難救助慰問金係由各界善心人士捐款所得，因考量到金額有限且希望能提供更多有需要的同學申請，故修正申請補助金額上限。
具體辦法	八、申請程序： 由導師或相關人員向學務處生教組幹事領取表件(如附表)，經訪查後認定學生有緊急必要救助或慰問者，逕向急難救助慰問金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後發送。 惟每人申請額度上限為新台幣二萬元整。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4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學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
案 由	修正本校學生服裝儀容實施要點
說 明	依據本校 111.4.13 本校服儀委員會決議事項提案，並參考「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」辦理，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，需經校務會議通過，因此提出修正本校學生服裝儀容實施要點，修正條文參照 具體辦法 。
具體辦法	<p>二、制服穿著相關規定：</p> <p>1. 「朝會」及「重大集會活動」必須穿著制服以穿著制服為原則(當日有體育課的班級除外)，集會後無硬性規定。</p>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5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學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
案 由	修正本校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
說 明	依據本校 111.3.29 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決議事項提案，決議修訂將「職工推選代表 1 人」修改為「人事主任」擔任，另將輔導組長編入當然委員，委員總人數維持 13 人不變。故提出本校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，修正條文參照 具體辦法 。
具體辦法	肆、組織及任期 二、由校長遴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行政代表 6 人(教務、學務、總務、輔導等處室主任及生教組長、 輔導組長 為當然委員)、 人事主任(職工代表) 、教師會會長、各年級級導師 3 人、家長會指派代表 1 人為委員，以利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之統籌規劃與推動。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6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學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
案 由	修正本校學生獎懲辦法
說 明	，修正條文詳如附件。
具體辦法	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8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總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則免填)	(單位提案則免填)
案 由	修正瑠公國中校務會議實施要點補充規定為全體制
說 明	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，第三條，如須變更採全體專任教師制，應由校務會議討論後決定之。 本校原為代表制參加，修正為採全體專任教師制，條文詳如附件。
具體辦法	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8
提案人 (提案單位)	教務處
連署人 (單位提案 則免填)	單位提案則免填
案 由	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
說 明	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詳如附件。
具體辦法	

請於 111 年 08 月 01 日前將檔案擲交總務處文書組彙整。